

# 招 标 文 件

滨海县城市餐厨废弃物特许经营项目

项目编号：BHC GG201907020

滨海县城市管理局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

2019年8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4
第二部分	社会资本须知	7
第一章	说明	7
1.	定义与解释	7
2.	项目描述	9
3.	项目公司的经营范围	10
4.	合格的社会资本	11
5.	投标费用	11
6.	招标代理费	11
7.	招标工作原则	11
第二章	招标文件	12
8.	招标文件内容	12
9.	社会资本的责任	13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	13
11.	招标文件的修改	13
12.	补遗文件	13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准备	14
13.	投标文件的格式	14
14.	投标文件的符合程度	14
15.	技术方案	14
16.	财务方案	15
17.	法律方案	15
18.	投标保证金	15
19.	投标文件的语言	15
20.	投标文件的份数	16
21.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
第四章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6
22.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6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23.	递交截止时间	17
24.	递交截止时间的推迟	17
25.	投标文件的封装与标识	17
26.	投标文件的提交	17
27.	向融资机构提交项目协议	17
第六章	有效期	18
28.	投标有效期	18
29.	投标有效期的延长	18
30.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和退还	18
第七章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拒绝	19
31.	对错误的纠正	19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9
33.	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19
34.	拒绝投标文件	20
第八章	开标和评标	20
35.	开标	20
36.	评审	21
37.	社会资本排序	22
38.	采购结果确认谈判	22

第九章	中标社会资本选定 .....	23
39.	资格确认 .....	23
40.	中标社会资本选定 .....	23
第十章	中标社会资本选定后的程序 .....	24
41.	签订谈判备忘录和公告 .....	24
42.	中标社会资本选定后的通知 .....	25
43.	额外现场调查工作 .....	25
44.	签署《框架协议》及项目公司注册 .....	25
45.	履约保证金 .....	25
46.	签署《特许经营协议》 .....	26
47.	融资交割 .....	26
第十一章	投标文件格式 .....	27
第一分册	投标文件综述 .....	27
第二分册	技术方案 .....	33
第三分册	财务方案与法律方案 .....	35
第三部分	不可谈判的核心条款 .....	41
第四部分	项目协议 .....	43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44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受滨海县城市管理局的委托，决定就其实施的滨海县城市餐厨废弃物特许经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已经通过本项目资格预审并符合相关条件的社会资本参与投标。

## 一、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滨海县城市餐厨废弃物特许经营项目

项目编号：BHCGG201907020

## 二、项目简要说明及最高限价

### 1、简要说明

#### 1.1 项目名称

滨海县城市餐厨废弃物特许经营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

#### 1.2 实施机构

滨海县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县城管局”）

#### 1.3 项目合作期

本项目合作期为 27.5 年，其中建设期 6 个月，运营期 27 年。

#### 4、项目建设地点及土地获取方式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盐城市滨海县天场镇海关村三组，滨海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内东南角。项目总用地面积 2500 平方米。项目用地采取租赁方式。

#### 1.5 项目建设规模与内容

滨海县城市餐厨废弃物特许经营项目设计处理规模按照 50 吨/日。整个系统包含预处理系统、毛油提取及暂存系统、固渣出料系统、污水均质暂存系统、臭气集中收集输送系统、收运系统等

#### 1.6 项目投资规模

本项目总投资为 2083.51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 1757.71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155 万元，基本预备费为 140.62 万元，本项目另计项目建设期利息 30.18 万元。（项目总投资将根据招标结果进行调整，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由滨海县审计局组织对项目总投资进行决算审计，最终以此确定项目总投资）

#### 1.7 项目资金来源

一是项目资本金，由中选社会资本全额出资。项目资本金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30%。

二是债权融资资金，占项目总投资额的 70%。

#### 1.8 项目产出说明

目前在天场镇海关村特许经营有滨海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根据协议，新建餐厨垃圾

处理厂选址设定在滨海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内充分利用其热能、固废处置设施形成协同处置能力，以达到节约集约投资建设目的。项目建成后可承担滨海县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任务，提高了城市生态文明水平，项目的环保效益和社会效益得到了充分体现。

#### 1.9 项目运作模式

本项目采用 BOO(Build-Own- Operate)的项目运作方式，即“建设-拥有-运营”模式。在该方式下，社会资本在获得政府方授予的特许权后将承担项目的投资、建设责任，在项目合作期内对项目资产的运营维护责任，并拥有项目形成资产所有权。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后，若无补充协议或其他约定，项目公司享有本项目所有资产所有权。

#### 1.10 项目回报机制

项目公司负责城市餐厨废弃物的收运处置一体化运营，通过“脱水+焚烧发电+油脂利用”实现了餐厨废弃物的无害化、资源化，销售资源化处置所得物粗油脂获取运营收入，同时，为了保障社会资本预期投资回报要求，滨海县人民政府需要给予一定的可行性缺口补贴。综上所述，本项目将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的回报机制。

### 2、最高限价

本项目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综合服务费报价的最高限价为 232 元/吨，社会资本所报的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综合服务费报价超过该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无效。

### 三、社会资本资格要求

本项目已经完成资格预审工作，资格预审的结果已经公告。凡通过资格预审的社会资本，皆有资格参与本项目投标。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社会资本参与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公告的期限：自公告在滨海县人民政府网 (<http://binhai.yancheng.gov.cn/>)、盐城市政府采购网 (<http://czj.yancheng.gov.cn/col/col2383/index.html>)、江苏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j-jiangsu.gov.cn/>) 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2、招标文件获取方式：申请人可以在滨海县人民政府网 (<http://binhai.yancheng.gov.cn/>)、盐城市政府采购网 (<http://czj.yancheng.gov.cn/col/col2383/index.html>)、江苏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j-jiangsu.gov.cn/>) 下载招标文件。

3、申请人如确定参加投标，请如实填写参与确认函并盖章然后在 2019 年 8 月 26 日 17:00 前将扫描件发至 176753104@QQ.com 邮箱。如果申请人没有按要求将参与确认函发送至指定邮箱，其投标文件有可能被拒绝。

4、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有变动或修改，请及时关注滨海县人民政府网 (<http://binhai.yancheng.gov.cn/>)、盐城市政府采购网 (<http://czj.yancheng.gov.cn/col/col2383/index.html>)、江苏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j-jiangsu.gov.cn/>) 发布的信息更正公告。

## 五、投标文件递交信息

递交时间：2019年9月5日上午9：00-9：30整。

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9月5日上午9：30整。

递交地点：滨海县港城路广电网络信息技术大楼18楼1806室

接收人：李园园

## 六、投标文件开启信息

开启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启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 七、本次采购联系事项

采购人：滨海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滨海县港城路广电网络信息技术大楼20楼

联系人：倪晓荣

联系电话：0515-68112094

代理机构：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

地址：南京市北京东路67号华东饭店A楼335

联系人：朱苏燕

联系电话：15996207277

邮箱：176753104@qq.com

## 八、投标文件制作份数

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8份，电子版一套（U盘）。

## 九、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40万元整

投标人应于2019年9月4日16时30分前（以资金到达账户的实际时间为准）转账或电汇汇入如下账户：

投标保证金接收账户如下：

户名：滨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建行滨海县城城中分理处

账号：32001737238052503280

注：（1）投标保证金的付款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

（2）投标人须将投标保证金交款凭据（指银行转账进账单或电汇凭证）复印件、投标人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开户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复印件放进投标文件中递交。

（3）投标保证金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未按规定的时间要求提交到账的，视为放弃投标，采购人将不接受其投标文件。

## 第二部分 社会资本须知

### 第一章 说明

#### 1. 定义与解释

##### 1.1 定义

##### 1.1.1 采购人

滨海县城市管理局。

##### 1.1.2 采购方

指滨海县城市管理局和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的合称。

##### 1.1.3 社会资本

指已通过资格预审，并参加本项目下一步投标的企业法人，也称为“投标人”。

##### 1.1.4 候选社会资本

指根据本须知第 37 条选定的、最具竞争力的前三名社会资本。

##### 1.1.5 预中标社会资本

指按照本须知第 37、38 条的规定，在采购结果确认谈判中率先达成一致的候选社会资本。

##### 1.1.6 中标社会资本

指按照本须知第 40 条规定，预中标社会资本在预中标结果公示期满且无异议后即被定为中标社会资本。

##### 1.1.7 政府方

指经滨海县人民政府授权的、与项目公司签订项目协议的机构，本项目政府方为滨海县城市管理局。

##### 1.1.8 项目设施

指经合作各方根据项目协议共同参与建设形成的、运营维护所需的所有固定资产、可移动资产以及为实施本项目所需的相关设备和设施等。

##### 1.1.9 项目公司

指本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依据《公司法》、项目协议的约定在滨海县设立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有限责任公司。

##### 1.1.10 递交截止时间

指根据本须知第 23 条，社会资本向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1.1.11 投标有效期

自递交截止时间起 12 个月，社会资本可应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的书面要求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 1.1.12 招标文件

指本须知第 8 条所列的文件及其所有的更正公告或补遗文件。

#### 1.1.13 框架协议

指项目公司成立之前，由政府方和中标社会资本签订的，旨在明确各方合作意向、约定项目主要权利及义务所达成的协议。

#### 1.1.14 特许经营协议

指由政府方与项目公司签署的，准予项目公司按照该协议约定建设-拥有-运营本项目的协议。

#### 1.1.15 项目协议

指本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和《框架协议》。

#### 1.1.16 合作期限

本项目合作期限即指特许经营期限，共 27.5 年（含建设期 6 个月），自《特许经营协议》的生效日起算。

#### 1.1.17 融资交割

项目公司已为项目合作所需融资的目的签署所有必要的融资文件并提交给融资机构，并且融资文件要求的就本项目获得资金的所有前提条件得到满足或被豁免。

#### 1.1.18 融资机构

指将为本项目提供资金的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

#### 1.1.19 投标文件

指社会资本在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的、由其根据本须知要求准备的有关本项目的申请文件，以及经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随时要求而提供的书面澄清和补充文件。

#### 1.1.20 回报机制

项目公司负责城市餐厨废弃物的收运处置一体化运营，通过“脱水+焚烧发电+油脂利用”实现了餐厨废弃物的无害化、资源化，销售资源化处置所得物粗油脂获取运营收入，同时，为了保障社会资本预期投资回报要求，滨海县人民政府需要给予一定的可行性缺口补贴。综上所述，本项目将采用“可行性缺口补助”的回报机制。

### 1.2 解释

对本招标文件的解释应依照以下原则进行：

- (1) 除非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其中提到的条款和附件均指本招标文件的条款和附件。
- (2) 除非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提及的一方或双方均为本文件的一方或双方及其正当的继任者或受让人。
- (3) 除非本招标文件另有明确规定，当使用词组“包括”时，无论其是否包含“但不限于”字样，仍应视为包括本招标文件全部其它相关条款。
- (4) 本招标文件任何章、条或款的小标题不应视为对招标文件的当然解释，本招标文

件的各个组成部分都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和同等的重要性。

(5) 在本招标文件中，无论何处及由任何人发出或颁发任何通知、同意、批准、证明或决定，除另有说明外，均指其书面形式。

(6) 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本文件中使用的“天”、“日”均指日历天。

(7) 提及本招标文件时应包括以任何方式修改、补充和替代的本招标文件及其附件。  
本招标文件的附件为招标文件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 **2. 项目描述**

### **2.1 项目具体内容**

详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 **2.2 项目的实施**

本项目采用 B00 (Build-Own- Operate) 的项目运作方式，即“建设-拥有-运营”模式。在该方式下，社会资本在获得政府方授予的特许权后将承担项目的投资、建设责任，在项目合作期内对项目资产的运营维护责任，并拥有项目形成资产所有权。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后，若无补充协议或其他约定，项目公司享有本项目所有资产所有权。

### **2.3 项目批复**

本项目已由滨海县人民政府批准采用特许经营模式实施。

### **2.4 采购方式**

本项目采取公开招标方式确定社会资本，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资格预审公告和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 **2.5 评审程序**

本项目评审程序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由评审小组根据社会资本的投标文件进行打分评比，根据评分结果由高至低排列选出前三名候选社会资本进入采购结果确认谈判程序；第二阶段由项目实施机构（即本项目采购人）成立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候选社会资本排名，依次与候选社会资本（可包括其合作的融资机构）就项目协议中可变的细节问题进行项目协议签署前的确认谈判，最终率先达成一致的候选社会资本即为本项目预中标社会资本。

### **2.6 招标工作时间表**

本项目招标工作时间安排如下：

(1) 招标文件的提供：详见招标公告；

(2) 投标文件递交时间：详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详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接收人：详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3) 投标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开启地点：详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4) 投标文件评审日期：2019年9月5日；

(5) 采购结果确认谈判：投标文件评审结束后，采购人将另行通知采购结果确认谈判的具体时间。

如上述时间安排有变动，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将及时提前通知所有社会资本。

## 2.7 政府部门的审批

签署确认谈判备忘录后，滨海县人民政府或有关部门将按相关审批程序审批本项目。

## 2.8 前期费用

为本项目实施而发生的可行性研究、特许经营方案编制、招标代理等前期工作和费用，由项目公司继续实施并承担费用。

## 2.9 权利义务的承受

项目公司成立前，采购人或其指定的机构如果已就项目的一些工作与相关单位签署了合同或协议，如果采购人要求，项目公司成立后应与采购人或其指定的机构以及相关单位在已签合同或协议基础上补签有关合同，依法受让采购人或其指定的机构在所签合同或协议项下的所有权利和义务。

## 2.10 土地配套设施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盐城市滨海县天场镇海关村三组，滨海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内东南角，项目用地采取租赁方式。项目用地租金由项目公司承担。采购人为项目实施需要前期已签订项目用地租赁协议，项目用地年租金贰万（20000）元/亩、每3年在上一个3年期租金价格基础上提高5%。

## 2.11 其他相关配套

采购人应在合作期内协助项目公司，完成本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间必须的到达项目场地的通路、通水、通电等配套基础设施，以保证项目在建设、运营期间正常的工作和生活，相关费用由项目公司承担。

## 2.12 项目实施中适用的相关政策

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用水政策、用电政策、税收政策等由社会资本或项目公司根据项目内容和合作期限自行调查。

## 2.13 适用法律

本次招标及由此形成的合同体系，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制约和保护；受相关部门规章和政策规定制约。

## 2.14 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社会资本一旦参加本项目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

## 3. 项目公司的经营范围

滨海县县城规划区餐厨废弃物的收集、运输和处置，毛油等处理后产生的产品销售；以

及其他经政府方允许的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4. 合格的社会资本**

##### **4.1 满足资格要求的社会资本**

满足资格预审文件中资格要求并通过资格预审的社会资本。

##### **4.2 资格预审合格的社会资本**

只有在资格预审结果公示中通过资格预审或收到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发出的资格预审合格通知书的社会资本才能参加投标。本项目招标不设置资格后审环节，不接受未通过资格预审的任何社会资本参加投标。

#### **5. 投标费用**

社会资本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招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方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6. 招标代理费**

本次招标代理费为人民币壹拾捌万元整（180000元），由中标社会资本支付。中标社会资本必须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该费用。

#### **7. 招标工作原则**

##### **7.1 无差别待遇**

- （1）采购方将以无差别待遇和客观的态度确保项目的招标工作规范有序。
- （2）采购方不向任何社会资本提供可能导致限制投标的有关项目或招标工作的信息。

##### **7.2 禁止与其他社会资本串通**

每一个社会资本保证其投标文件内容是独立完成的。任何含有出于限制投标目的而与其他潜在的社会资本商议、串通或取得他方理解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作无效，社会资本的投标保证金将会被不予退还。

##### **7.3 禁止行贿**

如果社会资本（或其雇员、代理人或顾问）参与了：

- （1）采用金钱或其他任何形式对采购方（或其雇员、代理人）行贿；或者
- （2）对采购方在招标过程中所采取的行动或决定，或对采购方所遵循的程序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或违法行为，则该社会资本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其投标保证金将会被不予退还。

##### **7.4 社会资本与采购人和政府部门之间的联系**

（1）除非事先得到采购人的同意，社会资本与任何政府部门或任何有关政府官员之间的所有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联系必须通过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进行。

- （2）采购方对不是由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提供给社会资本的信息不承担任何责任。

## 7.5 保密

(1) 采购方将对所有社会资本提交的投标文件、信息和方法保密，并将采取合理谨慎措施不予披露；未经有关社会资本的书面同意，不得使用上述投标文件、信息或方法。

(2) 为评选和谈判之目的，采购方可以向其顾问提供本款所述的投标文件、信息和方法。

(3) 每个投标的社会资本为准备投标和谈判之目的，有权向其顾问和融资机构提供本款所述的投标文件、信息和方法。

(4) 采购方或社会资本应确保其顾问或融资机构受本条项下适用于采购方或社会资本的保密义务的约束。

## 7.6 采购方的保留权利

(1) 采购方保留因为政策法律的变化或因公共利益的需要而在任何时候中止本次招标的权利，不承诺本次招标一定要产生中标社会资本，并且不因此对社会资本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2) 采购方保留依照本须知规定采取一切措施的权利。

# 第二章 招标文件

## 8. 招标文件内容

(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社会资本须知

第一章 说明

第二章 招标文件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准备

第四章 招标前答疑会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六章 有效期

第七章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拒绝

第八章 投标文件的开启和评审

第九章 社会资本选定

第十章 社会资本选定后的程序

第十一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三部分 不可谈判的核心条款

第四部分 项目协议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联系解决。

(2) 社会资本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社会资本自行承担。

## **9. 社会资本的责任**

(1) 社会资本须采取一切必要的步骤仔细审查并熟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款。

(2) 采购方不承担社会资本对招标文件做出的任何错误的理解或结论的责任。

(3) 社会资本对在招标文件中或其他文件中提供的资料或材料应进行核实。否则，采购方对上述资料或材料中任何错误、遗漏、有失准确之处，或判断上的错误不承担任何责任。

(4) 社会资本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和要求。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判定为无效投标或使投标文件在评审中处于不利地位，这些风险、后果以及责任应由社会资本自行承担。

## **10. 招标文件的澄清**

(1) 社会资本可向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提出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要求。

(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社会资本，应在递交截止时间 15 日前按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通知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对非递交截止期 15 日前提出的澄清，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将按相关法律规定，推迟递交截止时间并发布更正公告。

(3) 需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澄清招标文件的要求若具有普遍性，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将以本须知第 12 条的形式在递交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滨海县人民政府网（<http://binhai.yancheng.gov.cn/>）、盐城市政府采购网（<http://czj.yancheng.gov.cn/col/col2383/index.html>）、江苏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jiangsu.gov.cn/>）公布，但不包括该等澄清要求的来源。补遗文件将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社会资本须在收到补遗文件后 2 日内书面确认已收到该等补遗文件。

## **11. 招标文件的修改**

(1) 在递交截止时间 3 天前，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均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2)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递交截止时间和投标文件开启时间。

(3)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招标公告发布网站进行公布，补遗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社会资本具有约束力。

## **12. 补遗文件**

补遗文件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社会资本须在收到补遗文件后 2 日内书面确认已收到该等补遗文件。

##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准备

### 13. 投标文件的格式

每一社会资本应严格按照本须知第十一章规定的格式填写并提交投标申请书及其他附件。

### 14. 投标文件的符合程度

#### 14.1 拒绝实质性变更

以第0款的规定为条件，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条款和要求一致，若投标文件提出的变更建议实质上影响了招标文件在项目结构、投资主体及法律协议的实质性内容等方面的条款和要求，则会因无效而被拒绝。

#### 14.2 符合性要求

每一社会资本均有义务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符合如下标准的信息资料：

- (1) 完整、准确，完全与招标文件相对应；
- (2) 足够详尽，以使采购方能认定资料准确无误。

如果社会资本提交的部分信息资料不清晰，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可以但无义务要求社会资本给予书面澄清。

#### 14.3 真实性要求

社会资本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社会资本自行承担。

#### 14.4 对投标文件澄清文件的接受

社会资本提交的用以澄清其投标文件的进一步的资料应在不影响其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前提下被接受，并会按其对应的上下文予以考虑。

### 15. 技术方案

#### 15.1 技术方案的编制基础

社会资本须在招标文件《特许经营协议》中项目技术规范和要求以及自行调研的基础上准备技术方案。

#### 15.2 技术方案的编制要求

技术方案的编制必须完整，且达到《特许经营协议》中所列规范、标准和要求；同时足够详细，使采购方能够：

- (1) 理解社会资本将如何实现项目的建设及运营；
- (2) 以客观和公开的标准，与招标文件相一致的方式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

#### 15.3 技术方案的编制内容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 16. 财务方案

### 16.1 财务方案的编制基础

社会资本须根据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实施第 15 条所述技术方案需要的成本的基础上，准备本项目完整的财务方案。

### 16.2 财务方案的编制内容

详见投标文件格式、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 17. 法律方案

### 17.1 法律方案的编制基础

招标文件中的项目协议及其附件。

### 17.2 法律方案的编制内容

(1) 法律方案须包括：社会资本是否接受项目协议各项条款内容的明确陈述。

(2) 若其在对法律协议的内容不提出不利于采购人的实质性修改的前提下，对该项目协议内容有变更建议，则社会资本可在其投标文件中说明对所提出的项目协议条款之变更建议。

### 17.3 不可接受之变更建议

如果社会资本在投标文件及其中的法律方案中提出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任一变更要求，则第 0 条所述的实质性变更建议将不会被接受，并且会导致采购方拒绝其整份投标文件：

(1) 要求采购人或滨海县人民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提供本项目内部收益率或其他固定回报的保证；

(2) 要求任何政府部门向项目提供的信用支持超过本招标文件已说明的信用支持；

(3) 要求改变本招标文件第三部分（不可谈判的核心条款）；

(4) 要求改变招标文件中描述的项目投资结构和变更投资主体；

(5) 对招标文件中的项目协议的条款提出不利于采购人的其他实质性变更。

## 18. 投标保证金

(1) 社会资本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必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 每一位社会资本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的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

(3) 在开标时，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被拒绝。

(4) 要求社会资本提交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方不因社会资本的行为而蒙受损害，采购方可根据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还社会资本的投标保证金。

(5) 在任何情况下，采购方无义务承担社会资本或第三方就提供和维持投标保证金而发生的包括手续费、利息在内的任何费用。

## 19. 投标文件的语言

(1) 社会资本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社会资本与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就有关采购活动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0. 投标文件的份数

(1) 社会资本应准备投标文件份数详见第一部分招标公告，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正本中，除招标文件规定的可提交复印件外，其他文件均须提交原件，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本招标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业务专用章。

## 21.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投标文件正本必须打印，副本可以正本为底本进行复印。投标文件正本中的“投标申请书”、“授权委托书”、“开标一览表”必须为按照要求格式提供的、由社会资本的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署并盖有公章的原件。

(2) 除社会资本对差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社会资本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署确认。

(3) 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公章，必须单独密封在信封中，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同时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第四章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 22.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 22.1 现场考察

(1) 社会资本在参阅招标文件后，可对项目的现场进行考察，自行获取为准备和提交投标文件所需的除本招标文件之外的资料。

(2) 社会资本须自行验证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并应在现场考察时，熟悉现场情况；投标人中标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方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类要求，采购方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出任何答复。

(3) 社会资本在现场考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社会资本自己负责，因社会资本原因引起的对第三方的其他损失或伤害由社会资本承担。

### 22.2 答疑会

采购方不组织答疑会。对于投标人按照第 10 条的规定递交的书面形式的澄清要求，采购方将按照第 10 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说明，答疑会上的口头陈述不构成招标文件一部分。

## 第五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 23. 递交截止时间

(1) 社会资本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见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2)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拒绝接收在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中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 24. 递交截止时间的推迟

(1)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有权酌情延长递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社会资本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社会资本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2) 采购方将以补遗文件的形式及时通知所有的社会资本推迟的递交截止时间。

### 25. 投标文件的封装与标识

(1) 社会资本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不论社会资本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2) 提交的投标文件分为如下三个分册装订：

第一分册：投标文件综述

第二分册：技术方案

第三分册：财务方案与法律方案

(3)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注明社会资本名称。

(4) 原件单独密封，密封的原件应注明社会资本名称，随同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5)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将予以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 26. 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提交投标文件应派代理人面呈，代理人携带授权委托书以及有效居民身份证原件到场递交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人、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拒收。

(2) 社会资本必须按照本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中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地点递交投标文件。

(3) 逾期送达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拒收。

(4) 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后，采购方不允许或不得要求社会资本修改其已递交的投标文件。

### 27. 向融资机构提交项目协议

(1) 社会资本可在第 7.5 款前提下将项目协议提交给将为项目提供资金的融资机构。

(2) 除非得到明确的书面说明，采购方假定其所收到的投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已提交给该社会资本的融资机构并被该社会资本的融资机构所接受。

## **第六章 有效期**

### **28.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见第 1.1.11 条款。投标有效期比招标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文件而被拒绝。

### **29. 投标有效期的延长**

在特殊情况下，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社会资本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采用书面形式。社会资本可以拒绝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在接到社会资本的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书面答复后，将在原投标有效期满后 5 日内无息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社会资本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第 30 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在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 **30.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和退还**

#### **30.1 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1) 以本须知第 28 和 29 条的规定为条件，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超过投标有效期 7 日。

(2) 中标社会资本的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将自动延长到根据项目协议规定的项目公司提交建设期履约保证金并生效之日后 7 日。

#### **30.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 未被选作前三位候选社会资本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2) 除中标社会资本以外的其它两位候选社会资本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下列日期中的较早日期前退还：

1) 投标有效期结束日之前退还。

2) 项目公司根据项目协议规定提交建设期履约保证金并生效之日。

(3) 中标社会资本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社会资本责成项目公司签订《特许经营协议》后的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4) 如果采购方因自身原因终止招标过程或放弃本项目，采购方将立即退还所有的投标保证金。

#### **30.3 投标保证金的不予退还**

作为预定的损害赔偿，在出现任何以下情形之一时，采购方有权不予退还社会资本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1) 社会资本在本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但经评审未被确定为候选

社会资本的除外。

(2) 社会资本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社会资本有招标文件规定的恶意串通情形的。

(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除不可抗力外，中标社会资本放弃中标的。

(5) 社会资本在收到采购人发出要求谈判通知后，未能在采购人要求的期限内与采购人开始项目的谈判，或由于自身原因未能在谈判通知要求的期限内完成项目协议的谈判和签署。

(6) 被选定为中标社会资本的社会资本未能：

1) 成立和注册项目公司；或

2) 责成项目公司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正式签署项目协议；或

3) 责成项目公司按第 45 条提供建设期履约保证金；或

4) 在任何重要方面遵守其投标文件的条款。

(7) 如果采购方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采购方仍可以：

1) 要求中标社会资本按照其投标文件继续履行；或

2) 按本须知的规定更换中标社会资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拒绝

### 31. 对错误的纠正

对于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原则如下参见本须知第 0 条。

### 32.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评审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审小组有权要求社会资本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但并非对每个社会资本都作澄清要求。

(2)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社会资本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纠正。接到评审小组澄清 要求的社会资本应派人按评审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做出书面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 社会资本加盖公章或代理人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 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接到评审小组澄清要求的社会资本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社会资本自行 承担。

### 33. 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 33.1 无效投标条款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报价的；
- (7)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开标一览表的
- (8) 未通过初步评审的；
- (9)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本招标文件中斜体且有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10)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 **33.2 废标条款**

本项目的废标条款如下：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社会资本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社会资本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6)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7) 评审小组认定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

### **33.3 递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竞争的社会资本不足 3 家的处理**

如递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社会资本或者在评审期间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社会资本不足 3 家，将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处理。

## **34. 拒绝投标文件**

如采购人有理由，可拒绝任何一份投标文件或拒绝所有投标文件。

# **第八章 开标和评标**

## **35. 开标**

### **35.1 开标前准备**

(1)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将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仪式由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组织，采购人代表、公证员（如有）、监管代表、社会资本代表等参加。

(2) 所有已递交投标文件的社会资本的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须准时出席开标仪式，且在采购方准备的签到簿上签名，以证明其出席。

### **35.2 开标**

(1) 在开标仪式上，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或公证员（如有）将当众宣布投标文件的递交情况。

(2) 根据递交投标文件的顺序依次开启投标文件，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或公证员、或

社会资本代理人对投标文件是否按规定提交进行检查、核对，并记录在案。

(3) 投标文件密封性经查验无误后，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或公证员当众拆封、宣读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未列入“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一律不在开标时宣读。

(8)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

## **36. 评审**

### **36.1 评审小组**

(1) 开标后，采购方将立即组织评审小组对社会资本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评审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且人员数量及构成符合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等文件的有关规定。

(3) 评审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候选社会资本。

### **36.2 评审基本原则和方法**

(1) 由采购方组建的评审小组对社会资本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将严格按照“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2) 评审小组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具体评审方法和社会资本的选择方法和程序将按照本须知第八章和第九章的相关规定进行。

### **36.3 投标文件的初步评审**

(1)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审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文件。

(2)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政府方的权利或社会资本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社会资本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审小组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审小组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审小组将予以拒绝，社会资本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

(4) 评审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文件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开标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进行修正；

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 评审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社会资本具有约束力。如果社会资本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6) 评审小组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社会资本相应的名次排列。

#### **36.4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是综合性评审，评审小组将按照本文件的评标办法和评标标准以及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对投标人中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实力、技术方案、财务方案和法律方案进行评审。

##### **36.4.1 投标报价的评审**

评审小组根据评标办法与评标标准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详细评审，并给出投标报价的得分。

##### **36.4.2 投标人实力的评审**

评审小组根据评标办法与评标标准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实力进行详细评审，并给出投标人实力的得分。

##### **36.4.3 技术方案的评审**

评审小组根据评标办法与评标标准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技术方案进行详细评审，并给出技术方案的得分。

##### **36.4.5 财务方案的评审**

评审小组根据评标办法与评标标准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财务方案进行详细评审，并给出财务方案的得分。

##### **36.4.6 法律方案的评审**

评审小组根据评标办法与评标标准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法律方案进行详细评审，并给出法律方案的得分。

#### **37. 社会资本排序**

(1) 采购人将在投标报价、投标人实力、技术方案、财务方案和法律方案评审基础上，对各投标文件给出综合得分。

(2) 采购人将按给出的综合得分从高到低对投标文件进行排序，选出前三家作为候选社会资本。

(3) 如果社会资本综合得分相同，则投标报价得分高的社会资本会排在前面；综合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得分相同的，按技术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4) 中标社会资本将从候选社会资本中选出。

#### **38. 采购结果确认谈判**

采购人应成立专门的采购结果确认谈判工作组。按照候选社会资本的排名，依次与候选社会资本(可包括其合作的融资机构)就合同中可变的细节问题进行合同签署前的确认谈判，率先达成一致的即为预中标社会资本。确认谈判不得涉及合同中不可谈判的核心条款(即招

标文件第三部分不可谈判的核心条款)，不得与排序在前但已终止谈判的候选社会资本进行再次谈判。

## 第九章 中标社会资本选定

### 39. 资格确认

采购人可在必要时要求被定为预中标社会资本对其通过资格预审时需要满足或承诺的各项条件进行再次书面确认。

### 40. 中标社会资本选定

#### 40.1 确定中标社会资本

(1) 采购人将根据第 37、38 条的规定确定预中标社会资本。

(2) 定为预中标社会资本通过第 39 条资格确认，并且预中标结果公示期满后即被定为中标社会资本。

(3) 若有充分证据证明中标社会资本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一经查实，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向采购人、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3) 恶意竞争，响应报价明显低于其自身合理成本且又无法提供证明的；
- 4) 属于本文件规定的无效条件，但在评审过程中又未被评审小组发现的；
- 5) 与采购人或者其他社会资本恶意串通的；
- 6)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社会资本的；
- 7) 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

1) 社会资本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处获得其他社会资本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社会资本按照采购人或者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社会资本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社会资本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社会资本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社会资本中标。

6) 社会资本之间商定部分社会资本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社会资本与采购方之间、社会资本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社会资本中标或者排斥其他社会资本的其他串通行为。

#### 40.2 质疑处理

(1) 参加投标的社会资本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招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

的，可以在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方提出质疑：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质疑函必须以参加投标的社会资本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投标文件中所确定的）原件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含传真、电子邮件等）采购方有权不予受理。

(3) 未参加投标的社会资本或在投标活动中自身权益未受到损害的社会资本所提出的质疑不予受理。

(4)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联系电话；

2) 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明确的请求；

3) 认为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或可能受到损害的相关证据材料；

4) 提起质疑的日期；

5)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质疑人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质疑人委托代理质疑的，应当向采购方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5) 采购方收到质疑函后，将对质疑的形式和内容进行审查，如质疑函内容、格式不符合规定，采购方将告知质疑人进行补正。

(6) 质疑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限内进行补正并重新提交质疑函，拒不补正或者在法定期限内未重新提交质疑函的，为无效质疑，采购方有权不予受理。

(7) 对于内容、格式符合规定的质疑函，采购方应当在收到社会资本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社会资本和其他有关社会资本，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 社会资本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方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社会资本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 第十章 中标社会资本选定后的程序

### 41. 签订谈判备忘录和公告

(1) 在预中标社会资本确定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预中标社会资本应与采购人或其指定职能部门签订谈判备忘录（包括谈判期间达成的所有修改）。

(2) 采购方应当在预中标社会资本确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预中标结果和根据招标文

件、投标文件及有关补遗文件和确认谈判备忘录拟定的项目协议文本在招标公告发布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项目协议文本应当将预中标社会资本投标文件中的重要承诺和技术文件等作为附件。项目协议文本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可以不公示。

(3) 采购方应当在公示期满无异议后2个工作日内，将中标结果在招标公告发布网站进行公告，同时发出中标通知书。

(4) 由采购方接受的投标文件对中标社会资本和采购方均具有约束力，直至项目协议得以签署时为止。

#### **42. 中标社会资本选定后的通知**

(1) 中标社会资本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若无书面回复，则公告后视同中标社会资本已经知悉并同意接受。

(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社会资本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社会资本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43. 额外现场调查工作**

签订谈判备忘录后，采购人将及时安排中标社会资本的대표（及中标社会资本指定的其他人）进入项目场地，以便对现场进行补充调查。

#### **44. 签署《框架协议》及项目公司注册**

(1)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10日内，中标社会资本须按照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与采购人签署《框架协议》，并于《框架协议》正式生效30日内注册成立项目公司。

(2) 采购人或其指定机构应尽最大努力协助中标社会资本：

- 1) 取得本条第(1)款所涉之批准；
- 2) 获得其他必要的政府审批手续。

#### **45. 履约保证金**

(1) 作为项目公司履行项目协议的担保，中标社会资本应责成项目公司提交如下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1) 建设期履约保证金200万元，形式为银行保函，受益人为采购人（或其指定的相关机构）。

2) 运营期履约保证金不低于200万元，形式为银行保函，受益人为采购人（或其指定的相关机构）。

(2) 上述履约保证金的提交期限和调整方法详见项目协议。

#### **46. 签署《特许经营协议》**

(1) 在中标社会资本完成项目公司注册，采购人和项目公司应在项目公司成立后 10 日内正式签署经本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的《特许经营协议》。

(2) 中标社会资本应确保其项目公司按第 (1) 款签署《特许经营协议》。

(3) 《特许经营协议》须报经滨海县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在获得同意后《特许经营协议》方可生效。

(4) 以本条规定为条件，如项目公司因其自身原因未能按第 (1) 款规定签署《特许经营协议》，则采购人可以不予退还中标社会资本的投标保证金，并取消其中标资格。

(5) 中标社会资本如果根据本条按第 (4) 款的规定被通知取消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确定另一候选社会资本为中标社会资本。

(6) 如果因采购人原因未按照本条签署《特许经营协议》，则：

1) 中标社会资本可以撤回其投标文件，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不予退还；此时

2) 采购人将无需承担未能签署《特许经营协议》的责任，也无需支付任何与此有关的赔偿。

#### **47. 融资交割**

中标社会资本应在项目公司成立后两个月内完成融资交割(融资交割是指项目公司已为项目建设融资的目的签订并向甲方提交所有融资文件，并且融资文件要求的就本项目获得资金的所有前提条件得到满足或被豁免)。

## 第十一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分册 投标文件综述

#### 一、 投标申请书

致：滨海县城市管理局

一、我们非常荣幸参与滨海县城市餐厨废弃物特许经营项目的投标，以下签字人\_[插入社会资本名称]，依照招标文件、项目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在此递交完全符合招标文件（包括各自的附件和附录）规定的滨海县城市餐厨废弃物特许经营项目的投标文件。

二、我们确认，我们已仔细阅读并研究了\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的滨海县城市餐厨废弃物特许经营项目（项目编号：BHC GG201907020）号招标文件，以及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出的补遗文件（如有），我们知道必须在整个投标阶段放弃以对上述文件和资料的所有条款存有含糊不清或不理解之处为由而要求免于承担责任的权利。

三、我们确认，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的12个月，且根据社会资本须知，该期限可以延长。在任何延长期内，我们的投标文件对我们仍有约束力，可以在任何时候被贵方接受。

四、我们确认，我们完全同意招标文件制定的招标规则，并承诺按照这些规则履行我们的所有义务，包括一旦投标文件被贵方接受，将履行社会资本的义务。

五、我们确认，如果我们在递交截止时间后规定的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贵方有权根据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不予退还我们的投标保证金。

六、根据社会资本须知，我们在此与本投标申请书一并提交的作为投标文件一部分的文件和资料有：

#### **第一分册 投标文件综述**

- 一、投标申请书（含开标一览表）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其他评审投标文件必要和适当的材料
- 四、评分索引表

#### **第二分册 技术方案**

- 一、技术方案
- 二、评分索引表

#### **第三分册 财务方案和法律方案**

- 一、财务方案
- 二、法律方案
- 三、评分索引表

七、我们同意，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在其有效期内被贵方接受，将按照贵方所接受的格式以及社会资本须知的规定，确保我方及项目公司签署所有项目协议。

八、在项目协议最终签署以前，以我们与采购人之间就可能达成协议作出任何修改为条件，本投标文件对我们有约束力。我们同意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我们的投标文件或接受任何一份投标文件的约束。

九、我们确认，我们对作为投标文件一部分提交的项目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作出的任何承诺，并对任何项目协议的条款所提出的任何变更建议已全部在本投标文件中明确标出。

十、我们在此保证，本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属独立完成，未经与其他社会资本以限制对本项目的投标为目的进行协商、合作或达成谅解后完成。

十一、我们证实，本投标文件中陈述和资料是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邮寄地址：

邮政编码：

社会资本代表姓名：

职务：

电话号码：

传真号码：

电子邮件：

公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开标一览表

滨海县城市管理局：

在我们提交的投标文件基础上，我们对实施滨海县城市餐厨废弃物特许经营项目的报价如下：

报价内容	报价
(1) 每吨餐厨废物收运处置综合服务费用价格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2) 项目总投资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社会资本名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填写说明：

1、开标一览表必须单独密封在信封中，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与投标文件分别递交，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社会资本公章（复印件无效）。

## 二、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社会资本名称）授权\_\_\_\_（代理人的姓名）为我方就\_\_\_\_\_项目（项目编号：BHC GG201907020）投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单位名称：\_\_\_\_\_

授权单位盖章：\_\_\_\_\_

单位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日期：\_\_\_\_\_

备注：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事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交投标文件、澄清、谈判、签署谈判备忘录等。

### 三、 其他评审投标文件必要和适当的材料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需要的材料，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材料）

四、 评分索引表

评分项目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第二分册 技术方案

### 一、 技术方案

技术方案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收集运输方案须包括：**

方案整体评价；  
收运设施配备及收运计划；  
收运应急方案；

**(2) 技术工艺方案须包括：**

方案整体评价；  
工艺设计；  
预处理系统；  
毛油提取及暂存系统；  
固渣出料系统；  
污水均质暂存系统；  
臭气集中收集输送系统；  
技术工艺中重点和难点的解决方案；  
设备、材料的选用；  
总体布局；  
电气和自动控制；  
中央控制和远程监管；

**(3) 工程建设方案须包括：**

建设方案总体评价；  
工期控制；  
前期工作；  
施工组织；  
质量控制和技术保障；  
安全管理与文明施工；

**(4) 运营维护方案须包括：**

系统调试与试运行；  
运营控制；  
废气控制与排放；  
固体废弃物处置；  
废水的处理处置；



## 第三分册 财务方案与法律方案

### 一、 财务方案

#### 1、 财务方案概述

##### 1.1 财务计划概述

社会资本的财务计划概述应包含以下内容：

附表1 运营期借还款计划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	长期贷款余额	流动资金贷款余额	新增贷款	贷款还本
利率	长期贷款			
	流动资金贷款			

##### 1.2 本方案总投资估算表

附表2 项目工程费用投资估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 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估算				合 计
		建筑	设备	安装	其他	
		工程费	购置费	工程费	费用	
1						
2						
...						

注：表格内工程或费用可依据建设方案、边界条件和需要酌情调整或增减。

附表3 项目总投资费用估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费用项目名称	费用估算
一	工程费用	
1.1		
1.2		
...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		
2.2		
...		
三	基本预备费	
3.1		
四	建设期利息	
4.1		
五	项目总投资	

注：表格内费用项目名称可依据建设方案、边界条件和需要酌情调整或增减。

1.3 本项目固定资产折旧、重置及总成本费用的估算如下：

附表4 固定资产折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合计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计 算 期						
					1	2	3	4	……	n	
1	固定 资产 名称	原值									
		年折旧费									
		净值									
2	固定 资产 名称	原值									
		年折旧费									
		净值									
3	固定 资产 名称	原值									
		年折旧费									
		净值									
4	固定 资产 名称	原值									
		年折旧费									
		净值									
……											

附表5 设备大修与重置计划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年度/项目	设备大修费用	设备重置投资	所需资金合计	筹资方式	措施及说明
合计					

附表6 技术设备更新计划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年份				合计
	金额	第1年	第2年	…	

附表7 重置资产折旧估算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年份				合计
	指标	第1年	第2年	…	
	重置资产原值				
	重置资产折旧值				
	重置资产净值				

注：详细说明折旧值的计算方法、折旧年限，另附页说明。

1.4 本方案的运营成本及收入估算如下：

附表 8 成本估算基础数据表

序号	项目	金额	单位
1			
2			
...			

附表 9 相关税率基础数据表

项目		%
相关税率	所得税率	
	其它（如有请详列）	

本方案的运营维护费用表如附表 9 所示：

附表 10 运营维护费用表 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项目	第 1 年	第 2 年	...	第 n 年
1					
2					
...					
	合计				

附表 11 总成本费用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第 1 年	第 2 年	.....
1					
2					
...					
	合计				

附表 12 总成本费用占比分析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吨）	占总成本费用的比例
1			
2			
...			

附表 13 资源化产品销售收入构成分析表

序号	产品名称	第 1 年				第 2 年				...
		单价 (元)	数量	销售 收入 (万 元)	在当年 销售收 入占比	单价 (元)	数量	销售 收入 (万 元)	在当年 销售收 入占比	
1										
2										
...										

注：社会资本合作方应根据产品利用的预期填报商务方。

附表 14 综合处置服务单价构成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	每吨餐厨废弃物收集、运输服务费	
2	每吨餐厨废弃物处置服务费	
3=1+2	每吨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综合服务费	

注：本表数字应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附表 15 利润和利润分配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 目	合 计	计 算 期					
			1	2	3	4	.....	n
1								
2								
...								

附表 16 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值	备注
1				
2				
...				

## 2、财务方案的详细内容

（详细列明）

## 二、 法律方案

我们对招标文件中项目协议的修改建议对照表如下（如有）：

协议名称	原条款号和协议规定	建议修改内容	建议修改的原因	其它说明

**投标人声明：**除本偏差表所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完全接受项目协议的其他条款内容。

社会资本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注：1、增加或删除条款，请在本表中标明删除条款位置或添加位置；

2、对《框架协议》、《特许经营协议》分别列明。

### 三、 评分索引表

评分项目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第三部分 不可谈判的核心条款

**提示：**社会资本必须实质性同意以下全部不可谈判的核心条款，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一、 项目技术工艺

本项目的技术工艺为固液分离+油水分离+焚烧处置，至少包括预处理系统、毛油提取及暂存系统、固渣出料系统、污水均质暂存系统、臭气集中收集输送系统。

### 二、 项目前期费用

为本项目实施而发生的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和费用，由项目公司继续实施并承担费用。

### 三、 项目资本金

本项目资本金不低于项目总投资比例 30%，由中选社会资本全额出资。在项目公司成立后 30 日内，中标社会资本将项目资本金全额出资到位。

项目资本金用于项目流动资金和工程建设。

### 四、 项目合作期限

本项目合作期限为 27.5 年（含建设期 6 个月）。

### 五、 项目合作范围

本项目采用 B00 (Build-Own- Operate) 的项目运作方式，即“建设-拥有-运营”模式。在该方式下，社会资本在获得政府方授予的特许权后将承担项目的投资、建设责任，在项目合作期内对项目资产的运营维护责任，并拥有项目形成资产所有权。特许经营期限届满后，若无补充协议或其他约定，项目公司享有本项目所有资产所有权。

### 六、 每吨餐厨废物收运处置综合服务费用及其调整

本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具体指滨海县城市餐厨废弃物特许经营项目收运处置综合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费用及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废水、废气、废渣的处置费用，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text{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综合服务费} = \text{每吨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综合服务费价格} \times \text{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量}$ 。

**每吨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综合服务费价格：**项目公司提供每吨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服务而获得的补助价格。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项目公司根据滨海县审计局组织审计的项目总投资，报采购方及相关部门审核并经政府批准后，委托咨询公司依据本方案的财务测算体系，据实进行调整。可行性缺口补助自正式运营日（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的次日）起每季度结算一次。

可行性缺口补助可根据《特许经营协议》中的调价机制进行调整。

#### **七、 设备重置费用承担**

在特许经营期内，项目设备重置费用由项目公司承担。

#### **八、 经处理制成的产出物所有权**

餐厨废弃物经项目公司综合处置工程制成的产成品归项目公司所有。

#### **九、 协议的终止及终止补偿**

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项目协议中有关内容。

#### **十、 提前终止后的移交**

具体见本招标文件第四部分项目协议中有关内容。

## 第四部分 项目协议

附件 1、《特许经营协议》

附件 2、《框架协议》

## 第五部分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评审小组从投标报价、投标人实力、技术方案、财务方案、法律方案等方面对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价和比较，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得分相同的，按技术方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 二、评标标准

评审项目及分值		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20分)	每吨餐厨废物收运处置综合服务费用价格 (15分)	取有效投标文件所报投标报价最小值为评标基准价，得 15 分，其他社会资本投标报价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报价×15。 每吨餐厨废物收运处置综合服务费用价格大于 <u>232</u> 元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项目总投资 (5分)	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人的项目总投资进行合理性分析，并有权拒绝不合理的项目总投资。 (a)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2083.51 万元，项目总投资为投标人承诺的项目总投资（项目公司总投资）； (b) 取有效投标文件所报投标报价最高值为评标基准价，得 5 分； (c) 其他社会资本投标报价得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其他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5。 本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最终项目总投资以滨海县审计局组织审计的项目总投资为准。如最终项目总投资超过或等于社会资本投标时承诺的项目总投资且超过或等于本项目估算总投资（2083.51 万元），超出部分由投资人自行承担，综合服务费不作调整；如最终项目总投资低于社会资本投标时承诺的项目总投资或低于本项目估算总投资（2083.51 万元），则依据本方案的财务测算体系，据实进行调整综合服务费。
投标人实力 (10分)	融资能力 (2分)	投标人提供 2017 年 10 月 1 日以后的具有 3000 万元（含）以上融资意向书（银行出具的授信合同）证明材料得 2 分。（以金融机构出具的授信额度证明或授信合同为准，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加

		盖社会资本公章，原件携带至开标现场随投标文件同时递交供评委核验，如未提供原件，则不得分。)	
	项目业绩 (5)	提供 2015 年 1 月 1 日至资格预审公告发布时间止在中国大陆地区（不含港澳台）以特许经营或特许经营模式投资、建设设计、运营的日处理规模不小于 50 吨、采用机械预处理工艺（工艺流程为大件分选→固液分离→油水分离）的餐厨垃圾处理项目业绩，此项总分 5 分。  (以合同或行政主管部门证明材料为准，复印件装订在投标文件内，加盖社会资本公章，原件携带至开标现场随投标文件同时递交供评委核验，如未提供原件，则不得分。)	
	信用情况 (3 分)	社会资本在人民银行征信系统打印征信报告，如果征信报告无任何不良记录得 3 分，有不良记录的本项不得分。	
技术方案 (55 分)	收集运输 (7 分)	方案整体评价 (3 分)	按照“统一、专营”的收运原则、终端处理设施“一次规划、分期实施”的建设思路和滨海县餐厨废弃物的产生量和产生规律等状况，充分考虑现有餐厨废弃物收运单位的整合，编制有详细的收集运输方案，内容完整、数据可信、论述全面、切实可行，具有可操作性和实用性。2.0<优≤3.0；1.0<良≤2.0；0<差≤1.0。
		收运设施配备及收运计划 (3 分)	掌握滨海县餐厨废弃物（食物残余和废弃动植物油脂）现状，餐厨废弃物收运设备和车辆的配备满足项目需要，有相应的更新计划和资金保障措施。日常收运计划合理、可行，收运路线规划科学，收运规模符合实际工作需要。2.0<优≤3.0；1.0<良≤2.0；0<差≤1.0。
		收运应急预案 (1 分)	建有相应的应急收运方案，收运应急方案完善、可行，能应对突发事件和集中整治需要。0.7<优≤1.0；0.4<良≤0.7；0<差≤0.4。
	技术工艺 (20 分)	方案整体评价 (1 分)	技术方案的编制依据和设计原则可靠、合理，所执行的技术规范正确，工艺条件的分析、计算科学、准确，设计方案完整、可行。0.7<优≤1.0；0.4<良≤0.7；0<差≤0.4。
		工艺设计 (1 分)	响应公开招标文件规定工艺要求，选用工艺设计成熟、先进、可靠，流程合理、性价比高，符合环保、节能、除臭、降噪、卫生、美观要求，针对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的要求有相应的解决方案，方案合理，能保障工艺质量及系统运行稳定。0.7<优≤1.0；0.4<良≤0.7；0<差≤0.4。

	预处理系统 (1分)	预处理系统自动化程度高、无人工干预、所用设备技术先进、运行稳定、成熟可靠。0.7<优≤1.0; 0.4<良≤0.7; 0<差≤0.4。
	毛油提取及暂存系统 (1分)	毛油提取及暂存系统技术先进、可靠,毛油提取率高,明确毛油销售去向。0.7<优≤1.0; 0.4<良≤0.7; 0<差≤0.4。
	固渣出料系统 (3分)	出渣系统连续、顺畅、耐腐蚀、有控制无组织排放措施,便于检查维修。明确固渣处置去向。2.0<优≤3.0; 1.0<良≤2.0; 0<差≤1.0。
	污水均质暂存系统 (3分)	污水均质暂存系统设置合理、无任何臭气外漏,耐腐蚀。明确污水处置去向。2.0<优≤3.0; 1.0<良≤2.0; 0<差≤1.0。
	臭气集中收集输送系统 (3分)	臭气集中收集输送系统设备先进、可靠,耐腐蚀,处置去向合理、有效。明确臭气处置去向。2.0<优≤3.0; 1.0<良≤2.0; 0<差≤1.0。
	技术工艺中重点和难点的解决方案 (3分)	对固液分离+油水分离+焚烧处置,包括预处理系统、毛油提取及暂存系统、固渣出料系统、污水均质暂存系统、臭气集中收集输送系统、“三废”(废水、废渣、废气)处置的输送设施设计中的重点和难点问题把握准确、方法得当,解决方案可行。2.0<优≤3.0; 1.0<良≤2.0; 0<差≤1.0。
	设备、材料的选用 (1分)	设备的参数满足公开招标文件及技术工艺要求,主要设备和材料选用成熟产品,性能稳定,价格合理,性价比高,运行可靠,使用寿命合理,能满足能耗、噪音、振动及抗干扰性等方面相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0.7<优≤1.0; 0.4<良≤0.7; 0<差≤0.4。
	总体布局 (1分)	总体布局合理,分区明晰,厂内外物流顺畅,满足物料进出及提升要求,总体方案合理可行。建筑风格与周边环境相协调,外墙做法(色调)与周边现有建设物相一致(协调),做到美观大方。0.7<优≤1.0; 0.4<良≤0.7; 0<差≤0.4。

	电气和自动控制 (1分)	电气系统设备选型合理、先进可靠。控制系统的实时性、开放性、可靠性好, 指标选择合理。0.7<优≤1.0; 0.4<良≤0.7; 0<差≤0.4。
	中央控制和远程监管 (1分)	建有中央控制系统, 对收运系统调度指挥、工艺流程控制、生产过程管理、生产数据采集和上报、安全管理等实现集中、实时监控和控制。可将重要的收运、终端处理的现场生产状况等的监控数据及图像进行实时上传至现场监管平台、县城管相关管理平台和相关部门, 实现远程监管。0.7<优≤1.0; 0.4<良≤0.7; 0<差≤0.4。
工程建设 (5分)	建设方案总体评价 (2分)	项目建设总体方案编制合理、可行, 可操作性强, 符合采购人相关要求, 并能确保其顺利实施。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预案及应对措施明确、到位。1.5<优≤2.0; 1<良≤1.5; 0<差≤1。
	质量控制和技术保障 (2分)	有完备的质量控制手段和措施, 确保工程质量合格以上, 材料检测、成品保护、质保期承诺、质量问题处置等措施到位。对于工艺路线中的关键内容有较好的技术支撑, 措施可行, 有针对性。1.5<优≤2.0; 1<良≤1.5; 0<差≤1。
	工期控制 (1分)	项目建设工程期的要求满足公开招标文件要求, 具备试运行条件。项目整体进度计划安排合理、可行, 并有完善的项目建设进度控制措施。0.7<优≤1.0; 0.4<良≤0.7; 0<差≤0.4。
运营维护 (14分)	运营维护方案总体评价 (1.5分)	编制合理可行的运营与维护手册, 内容全面, 对运营与维护期的重点、难点、关键问题分析透彻、到位, 措施有力, 能满足实际运营与维护的需要。根据方案优劣酌情给分。1.35<优≤1.5; 1.05<良≤1.35; 0<差≤1.05。
	系统调试与试运行 (1.5分)	根据招标文件及项目协议要求完成设备调试及商业试运行。调试期内达到设计指标经验收后进入商业试运行。有完整的调试方案, 调试大纲完整、可操作。有完整的设备调试完善方案, 试运行方案完整、可操作。1.35<优≤1.5; 1.05<良≤1.35; 0<差≤1.05。
	运营控制 (1.5分)	编制有内容详实、合理完善、重点突出的运营管理及控制手册, 应包含但不限于称重计量, 处理规模、设备检修、数据采集、台帐记录、质量监管、能源及易耗品消耗、备品备件、安全管理、人员培

		训、产品销售、风险控制等内容。设备维护, 设备检修与维护方案合理可行, 主要设备和材料使用年限合理, 更新及时。在商业运行后, 设备检修计划安排合理, 不影响餐厨废弃物的正常接收和处理。根据方案优劣酌情给分。1.35<优≤1.5; 1.05<良≤1.35; 0<差≤1.05。
	废气控制与排放 (2.5分)	生产过程中全密闭负压运行控制要求, 废气控制、处理合理、出路明确、可控。符合处置工艺要求。对除臭收集、处理系统方案进行论述, 达到或优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2017)、《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或达到最新排放标准。2.0<优≤2.5; 1.0<良≤2.0; 0<差≤1.0。
	固体废弃物处置 (2.5分)	固体废弃物处置方式先进、环保、可靠、经济, 符合处置工艺要求。2.0<优≤2.5; 1.0<良≤2.0; 0<差≤1.0。
	废水的处理处置 (2.5分)	厂区内所有生产产生的餐厨污水、生活废水的处置方案合理、经济可靠, 满足环保要求, 废水排放 (如有) 应满足环保部门的要求。2.0<优≤2.5; 1.0<良≤2.0; 0<差≤1.0。
	运营应急预案 (2分)	编制有可行的运营与维护应急预案, 措施得当, 保障有力, 并与收运应急预案相匹配。1.5<优≤2.0; 1<良≤1.5; 0<差≤1。
管理方案 (5分)	项目管理团队 (1分)	建立有相应项目建设与管理团队, 并配备有相应技术、财务、管理等关键岗位的人员, 人员结构、专业配备合理。拟派驻主管具备承担过 1 个以上已投入运营的餐厨废弃物处理或高浓度废水处理项目的经验 (提供业主证明材料)。0.7<优≤1.0; 0.4<良≤0.7; 0<差≤0.4。
	项目管理组织结构 (1分)	提供项目建设与管理组织机构图, 结构合理, 运行顺畅, 有相应岗位职责和管理手册。0.7<优≤1.0; 0.4<良≤0.7; 0<差≤0.4。
	协同支持 (3分)	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区域内有足够能力给予管理、处置和资源化利用等方面支持, 能帮助最大程度实现本项目资源化程度的。2.0<优≤3.0; 1.0<良≤2.0; 0<差≤1.0。
人员	提出详尽人员培训计划, 方案详尽, 可实施性强。0.7<优≤1.0; 0.4<良≤	

	培训 (1分)	0.7; 0<差≤0.4。	
	合理化建议(3分)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在建设、新工艺、运营、监管等方面的合理化建议, 根据合理化建议的适用性和可行性进行打分。2.0<优≤3.0; 1.0<良≤2.0; 0<差≤1.0。	
财务方案 (10分)	筹资方案 (2分)	筹资成本构成及计算 (1分)	筹资成本构成合理, 投标方案中的建设资金保障有充分的书面证明; 保证资金充足, 保障到账及时, 专款专用。0.7<优≤1.0; 0.4<良≤0.7; 0<差≤0.4。
		资金使用计划 (1分)	投资计划制定合理, 可满足工程计划的安排, 注册资金到位时间满足要求。0.7<优≤1.0; 0.4<良≤0.7; 0<差≤0.4。
	风险管理 (2分)	保险(1分)	遵照可保风险均应投保的原则, 针对出资、收益、融资、工程完工与质量、运营维护与环境等可能出现的项目风险, 根据需要采用不同的风险转移方式, 种类应合理, 能对应具体的项目风险内容。0.7<优≤1.0; 0.4<良≤0.7; 0<差≤0.4。
		应对措施(1分)	有相应的风险应急预案, 应对措施合理可行。0.7<优≤1.0; 0.4<良≤0.7; 0<差≤0.4。
	投资估算 (1分)	项目费用投资估算(1分)	提供项目费用投资估算。 测算过程: 有漏项、多项、计算错误或数值存在明显偏差, 每一项扣0.2分; 扣完1分为止。 符合性: 基础资料、测算内容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如有不满足, 此项得0分。
	收入与成本(3分)	运营收入预测(1分)	提供单独的运营收入预测。 测算过程: 各项运营收入计算, 有漏项、多项、计算错误或数值存在明显偏差, 每一项扣0.25分; 扣完1分为止。 符合性: 基础资料、测算内容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如有不满足, 此项得0分。
		处置环节年平	提供单独的餐厨废弃物处置环节总成本费用分析。 测算过程: 有漏项、多项、计算错误或数值存在明显偏差, 每一项

	均总成本费用测算过程（1分）	扣0.3分；扣完1分为止。 符合性：基础资料、测算内容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如有不满足，此项得0分。
	收运环节年平均总成本费用测算过程（1分）	提供单独的餐厨废弃物收运环节总成本费用分析（包括食物残余和废弃食用油脂收运）。 测算过程：有漏项、多项、计算错误或数值存在明显偏差，每一项扣0.3分；扣完1分为止。 符合性：基础资料、测算内容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如有不满足，此项得0分。
	财务指标（2分）	财务模型计算准确，参数选择合理。见《招标文件》（构成科目齐全、参数较合理），包括但不限于财务净现值（ $I_c$ ）、静态投资回收期、净资产利润率、投资利税率、投资利润率、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敏感性分析、风险分析。 $1.5 < \text{优} \leq 2.0$ ； $1 < \text{良} \leq 1.5$ ； $0 < \text{差} \leq 1$ 。
<b>法律方案（5分）</b>	完全响应项目合同条款或修改和变更意见更有利于项目成功，为优；基本响应项目合同条款，但提出少量修改和变更意见，对项目实施影响不大，为良；没有提出实质性变更，但提出较多修改和变更意见，对项目实施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差；提出实质性变更的作为无效标。 $4 < \text{优} \leq 5$ ； $3 < \text{良} \leq 4$ ； $0 < \text{差} \leq 3$ 。	

注：（1）上述各评审项的评分结果保留2位小数。